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因應 COVID-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處理措施

經 111 年 04 月 13 日臺藝大防疫小組核心會議決議通過

經 111 年 05 月 6 日臺藝大防疫小組核心會議決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 1113700165 號簽核定通知。
- 二、修正大專校院因應 COVID-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如下：
 - (一)學校防疫長啟動校內應變，清查確診個案(教師)授課／(學生)修課與校內活動歷程。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之班級；以及確診個案參與社團、搭乘交通車、同住宿舍、餐廳用餐等活動足跡之接觸人員，實施暫停實體課程 1 至 3 天，並應進行「自我健康監測」，且學校應進行校園環境清潔消毒。
 - (二)衛生單位依學校提供確診個案校內活動足跡資料進行疫情調查，視疫情調查結果：
 1. 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班級無被匡列密切接觸者，恢復實體課程。
 2. 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班級有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：
 - (1)密切接觸者須居家隔離並篩檢
 - (2)如密切接觸者篩檢結果為陰性，該授課/修課班級恢復實體課程。
 - (3)如密切接觸者之篩檢結果為陽性，則重新進行「確診個案」相關人員之調查造冊流程。
 - (三)學校 1/3 以上院、系(科)、所、學位學程之班組，如有教職員工生經列為「確診個案」或「密切接觸者」，該校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，該校教職員工生應進行「自我健康監測」。除「確診個案」及「密切接觸者」之外，停課天數得視實際疫情調查及風險評估結果後決定，並應事先通報本部應變小組。
 - (四)學校或校(區)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期間，得縮減上課週數，採一學分十八小時彈性修課，以線上課程或於週間補課等方式辦理。
 - (五)大專校院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如附件。
- 三、本校實施暫停實體課程方案如下：
 - (一)因確診案例影響之課程疫調，停課為 3 天，確診個案之密切接觸者須居家隔離並進行篩檢；密切接觸者之篩檢為陽性，則重新進行「確診個案」相關人員之調查造冊流程；密切接觸者如為陰性，該課程恢復課程。
 - (二)各教學單位若有需暫停實體課程者，請先行上校務系統列印暫停實體課程清單，並填報附表後，報送教務處備查。
 - (三)有確診學生或密切接觸者之課程，授課教師得與學生討論後，採線上授課至學期末。
 - (四)本校全校停課標準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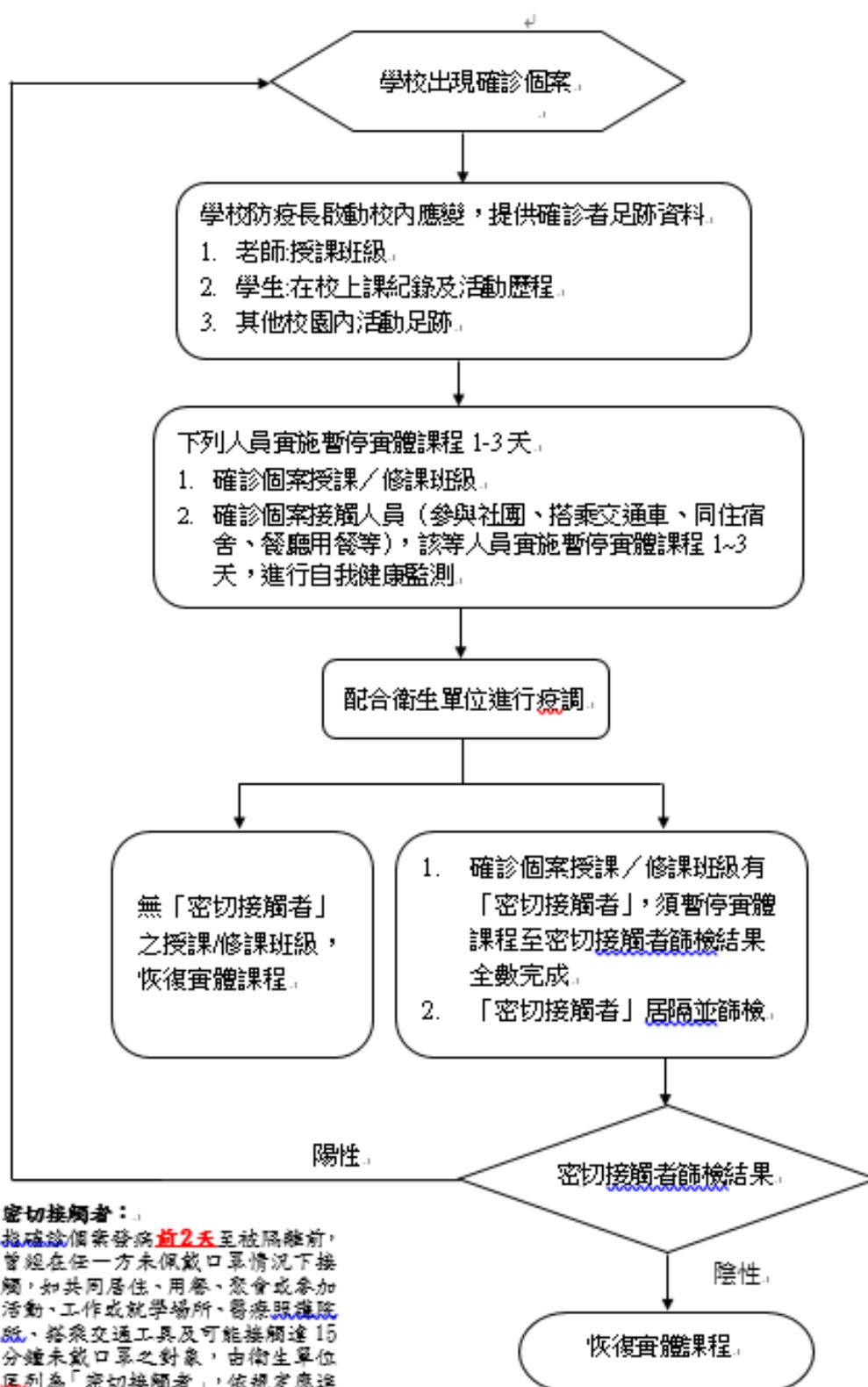
本校目前共有 19 學系所等各學制統計共 205 個班級，依教育部規

定1/3計算、本校若停課69個班別後，提報防疫小組評估需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天數，並報教育部應變小組核備。

(五)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期間，以線上課程或於週間補課(請上校務系統申請調代補)等方式辦理。

(六) 教務處於網頁>最新消息>隨時公告最新停課班級數。

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



附表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因應 COVID-19 疫情暫停實體課程申請單

教學單位 名稱	
停課班級 名稱	
停課期間	年 月 日(星期)起至 月 日(星期)止
停課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確診者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密切接觸者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)

註：

一、請依教育部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，申請停課期間

(一) 疫情調查期間，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之班級；以及確診個案參與社團、搭乘交通車、同住宿舍、餐廳用餐等活動足跡之接觸人員，實施暫停實體課程 1 至 3 天，人員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，學校並應進行環境清潔消毒。

(二) 衛生單位依學校提供確診個案校內活動足跡資料進行疫情調查，視疫情調查結果：

1. 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班級如無密切接觸者，恢復實體課程。

2. 確診個案授課／修課班級如有密切接觸者，密切接觸者須居家隔離並進行篩檢；密切接觸者篩檢結果如為陰性，該授課/修課班級恢復實體課程。密切接觸者之篩檢結果為陽性，則重新進行「確診個案」相關人員之調查造冊流程。

(三)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期間，得縮減上課週數，採一學分十八小時彈性修課，以線上課程或於週間補課(請上校務系統申請調代補)等方式辦理。

二、此表單由教學單位填寫後繳交至課務組，分機：1054。

教學單位主管：